

大 钢 日 报

TISCO TAIGANG RIBAO 第10142期
国内统一刊号:CN14-0047 2014年9月26日 星期五 农历甲午年九月初三

省委老干部局组团来太钢送演出

■记者 芦文晓 报道

本报讯 9月25日上午,在国庆和重阳节即将来临之际,省委老干部局“迎国庆、庆重阳、进太钢”慰问演出在太钢胜西社区举行。省委老干部局副局长郑兰珍,公司党委副书记王新平与离退休内退职工一同观看了演出。

早9时许,胜西社区门球广场彩旗飘扬,临时搭建的舞台格外夺目,离退休内退职工早已坐满广场。场外,有的老人怀里抱着孙儿,有的刚从早市回来背着白菜和玉米踮着脚尖观看演出。《鼓舞声声》拉开了演出大幕,具有新疆风味的葫芦丝《赛江南》引来阵阵掌声,《美丽的草原我的家》唱出了对祖国的一片热爱,由老年人演出的《西班牙斗牛士》以其诙谐幽默的表演吸引了众多目光,服饰表演《水乡灵韵》优美、大气……台上,歌声、舞蹈精彩纷呈;台下,掌声、笑声此起彼伏。

由省委老干部局组织省城各老年艺术团奉献的一台文艺盛宴,让太钢离退休内退职工享受到了别样的三晋文化大餐,也丰富了大家的业余文化生活。

■记者 石鹰 报道

本报讯 通过多项措施改进,今年以来,炼钢二厂不锈钢转炉平均炉龄实现稳步再提高。截至目前,不锈钢转炉平均炉龄比去年同期提高了15%,仅节约耐材一项创效120余万元。

转炉炉龄的高低直接影响生产成本的控制。提高转炉炉龄,既有利于降低吨钢耐材消耗,又可直接提高转炉作业率,还可极大地减少相关因素带来的质量波动。

面对钢铁行业前所未有的压力,炼钢二厂成立了提高不锈钢转炉炉龄攻关小组,开展了有针对性的技术攻关,对转炉炉身和炉底的侵蚀程度进行了详细观察、测量,制定了详细措施。通过多项措施落实,解决了关键问题,不锈钢转炉炉龄稳步再提高。

该厂相关负责人介绍,通过这次攻关,总结出几条工作经验:一是在工作中要积极主动寻找问题,敢于直面困难。二是要善于借鉴、总结、学习,运用理论指导实践。借鉴本厂北区AOD炉控制办法,在完善改进的基础上,对每次炉役使用进行分析,解决了炉底侵蚀的问题。三是要勇于创新,实现突破。对奥钢联原底枪设计进行反复推敲,寻找突破口,提出炉底风枪控制办法。四是要充分发挥团队力量。调动每个成员的工作积极性,引导每个成员树立敬业精神和责任担当意识。五是要做好操作培训、固化标准。将控制方法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过程中纠偏,并把控制方法纳入标准,规范岗位操作。



炼钢二厂转炉炉龄稳步再提高

编者按:新安全生产法颁布后,各方专业人士和新闻媒体纷纷对其进行解读,从不同侧面给出了各不相同的参照。今天,我们刊发这篇文章就是从太钢的角度,让广大职工对新法有一个简要的了解,尽快掌握要点,明了新法哪些变化真正与我们日常工作紧密相关,使大家能够更好地结合自身实际,将新的安全生产法贯彻落实到具体工作中。

新安全生产法哪些变化需引起我们关注?

■记者 佟晓宾

8月31日,新安全生产法颁布后,安全生产管理部对旧安全生产法内容进行了一次全面梳理。公司要求各单位要尽快组织学习和培训,要让管理人员尽快掌握要点,结合实际工作作出正确部署。日前,安全生产管理部部长雷锦华接受了记者采访,为我们介绍了安全生产法的修订对生产经营单位带来的影响。

雷锦华介绍说,要掌握新法要点,首先要对它在本上有一个全面的了解,在此基础上,结合单位安全生产特点,提炼出需要重点关注、迅速整改的内容,只有这样,才能为落实新法、执行新法、依法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雷锦华谈到,作为生产经营单位,新安全生产法与我们日常的安全生产工作紧密相关,管理人员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对新法进行一次认真学习。

首先,我们应当从新法中体会到这次修订的一个鲜明特点,那就是突出强调生产经营单位的主体责任和“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安全生产原则。这也是此次修订的核心意义。法律进一步明确了企业作为主体的责任与义务,对企业建立“以人为本”(作为衡量标准)的安全管理体系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其次,我们可以从责任这一概念出发,找到

与我们自身对应的条款。比如,新法首次提出了注册安全工程师制度。比如,对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任免要求告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再比如,新法第二十二条首次从立法角度,明确了企业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七项职责”等。

再次,新法非常具体明确地给出了劳动者在安全生产中享有的权利:1.知情权,即有权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2.建议权,即有权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提出建议;3.批评权,检举、控告权,即有权对本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批评、检举、控告;4.拒绝权,即有权拒绝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5.紧急避险权,即发现直接危及人身安全的紧急情况时,有权停止作业或者在采取可能的应急措施后撤离作业场所;6.赔偿权,即依法向本单位提出要求赔偿的权利;7.防护权,即获得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劳动防护用品的权利;8.培训教育权,即获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权利。

雷锦华介绍说,根据生产经营单位特点,在学习贯彻新安全生产法的过程中,我们还应当看到新法在强化责任落实方面有明显升级,要特别对以下几个方面加以关注。

(下转第二版)

物流中心「质量月」活动效果显著

■记者 边震 报道

本报讯 9月份以来,物流中心按照公司的统一安排和部署,结合公司物流组织的特点,以规范职工操作行为、降低物流成本为切入点,强化全员质量知责、履责意识,严格制度与标准的执行,认真开展以“细化运输组织,强化责任追究”为主题的“质量月”活动,成效显著。

物流中心领导十分重视本次“质量月”活动,在成立以该中心主任为组长的领导组的同时,又成立了生产物流组、钢材发运组、检修保供组、宣传培训组四个推进组,认真组织开展活动,使“质量月”活动有条不紊地进行。

物流中心通过深入开展质量宣传活动,全面提升员工质量意识;举办以“提高质量意识、规范质量行为、促进质量提升”为专题的质量培训,提升职工业务素质,提升质量管理水平;举行多方面质量走访活动,听取铁路部门、联运单位对本工序的意见和建议,制定措施改进存在的问题;开展改进项目、质量制度和标准的“回头看”活动,不断完善、细化内部管理制度和流程,并进行自查自纠,强化制度和标准的执行力度;针对现阶段突出的质量问题,快速成立攻关团队,明确推进时间表和改进措施,集中力量进行攻关。

通过一系列措施的实施,该中心“质量月”活动取得了较好成效,职工质量知责、履责意识明显提高,对岗位制度与标准的执行力增强,“钢材产品多式联运管理办法”“钢材产品长途配送管理办法”“钢材产品短途配送管理办法”等一批质量管理体系和管理流程得到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实现配车精细化、提高装载加固质量、降低机车故障率”等许多质量课题攻关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果,机车运输作业水平显著提高,“路车配车精准组织、铁路扣车率、正点对罐率”等生产保供指标稳定受控,为顺利完成年度预算任务发挥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冷轧硅钢厂不断优化生产组织,提升各机组作业效率,通过加强现场物流管理,完善物流信息跟踪等措施,做到产销紧密衔接,缩短制造周期,降低了生产成本。图为该厂职工在进行精细化生产。
白治斌 摄

热连轧厂集中精力提质降本

■特约记者 姚雷 报道

本报讯 日前,热连轧厂党委在认真组织学习本报特约评论员文章《统一思想抓落实,凝心聚力促发展》时,要求全厂党员、干部和职工,立足岗位、集中精力做好本职工作,以提质量、降成本、创效益为己任,贡献自己的聪明才智。

该厂党委强调,学习省委书记王儒林同志在全省领导干部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本报特约评论员文章精神,核心就是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统一思想、凝心聚力,抓好我们当前正在

做的各项工作,特别是提质量、降成本工作,坚定信心实现年度预算目标。提质量就是要投入到正在开展的“质量月”各项活动中,坚持质量工作的群众路线,充分发挥岗位职工在质量控制中的主动性和创造性,稳定品种质量,规范岗位基础操作,严肃工规,严格出厂把关,强化质量责任追究,针对用户异议和抱怨快速响应,把改进责任落实到人,有效稳定和提升产品实物质量水平。降成本就是要坚持以系统策划、整体推进、重点突破、务求实效为思路,不断强化成本管控工作,全员发力向降本增效目标冲击。

该厂党委指出,要通过贯彻落实特约评论员文章精神,使全员更加珍惜太钢的稳定发展局面,使组织纪律明显加强,精神面貌明显改观,创效活力明显提升。

统一思想抓落实
凝心聚力促发展